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ntron Telecom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1155)

**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年度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收益上升39.5%至人民幣1,141,615,000元

股東應佔溢利上升39.6%至人民幣165,024,000元

每股基本盈利上升39.9%至人民幣23.63分

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2008年：無)

每持有10股普通股獲發一股紅股(2008年：無)

星辰通信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2009年的比較數字以及有關附註如下。

## 綜合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1,141,615	818,295
銷售成本		<u>(817,688)</u>	<u>(581,232)</u>
毛利		323,927	237,063
其他收入	4	5,867	15,067
銷售和分銷成本		(42,986)	(42,211)
一般和行政開支		(99,406)	(70,561)
分佔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溢利		<u>3,492</u>	<u>694</u>
稅前利潤	5	190,894	140,052
所得稅	6	<u>(25,870)</u>	<u>(21,861)</u>
年度利潤		<u>165,024</u>	<u>118,191</u>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 應佔的每股盈利	8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u>23.63</u>	<u>16.89</u>

股息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7。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利潤	<u>165,024</u>	<u>118,191</u>
其他全面收入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之匯兌差額	<u>53</u>	<u>(11,267)</u>
年度全面收入總額	<u><u>165,077</u></u>	<u><u>106,924</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和設備		210,419	217,174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11,189	11,430
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而支付的按金		988	1,521
購買無形資產之預付款項		—	3,960
無形資產		43,221	55,395
於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		10,153	6,661
遞延稅項資產		1,175	—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額		277,145	296,141
<b>流動資產</b>			
存貨		311,148	335,724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	9	636,324	284,472
應收委託貸款		—	75,000
預付款項、按金和其他應收款項		13,906	24,858
可供出售投資		—	2,080
應收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款項		—	974
抵押存款		46,015	30,316
現金和現金等值項目		145,906	110,192
		<hr/>	<hr/>
流動資產總額		1,153,299	863,616
		<hr/>	<hr/>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2009年12月31日

	附註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b>流動負債</b>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10	137,265	102,357
其他應付款項和應計款項		28,328	20,534
計息銀行借貸		60,419	—
應付一家共同控制實體的款項		921	—
應付稅項		7,841	6,273
		<u>234,774</u>	<u>129,164</u>
<b>流動負債總額</b>		<u>234,774</u>	<u>129,164</u>
<b>流動資產淨額</b>		<u>918,525</u>	<u>734,452</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1,195,670</u>	<u>1,030,593</u>
<b>資產淨值</b>		<u>1,195,670</u>	<u>1,030,593</u>
<b>權益</b>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			
已發行股本		67,993	67,993
儲備		1,127,677	962,600
		<u>1,195,670</u>	<u>1,030,593</u>
<b>總權益</b>		<u>1,195,670</u>	<u>1,030,593</u>

## 財務報表附註

### 1. 公司資料及集團重組

本公司於2007年3月6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與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主營業務地址為香港新界沙田安平街8號偉達中心20樓2001室。本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

### 2.1 編製基準

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以公平值衡量的若干可供出售投資除外。該等財務報表乃按人民幣（「人民幣」）呈列，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所有金額已四捨五入至最接近千位。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業績乃自收購日期（為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作綜合入賬，並將繼續作綜合入賬直至該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本集團所有公司間交易及公司間結餘引起的收入、開支及未變現盈利及虧損均已在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年內收購的附屬公司採用收購會計法入賬。該計算法涉及將業務合併成本分配至收購當日所收購可識別資產之公平值以及所承擔之負債及或然負債。收購成本按交換當日相關資產公平值、已發行股本工具及所產生或承擔之負債加收購直接成本的總和計算。

##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

本集團已就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用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對附屬公司、共同控制公司或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歸屬條件及註銷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金融工具披露的改進的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	經營分類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	財務報表呈列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8號附錄收入－釐定實體是否擔任當事人或代理人的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經修訂)	借貸成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方式－可認沽的金融工具及清盤產生的責任的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9號重估嵌入式衍生工具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嵌入式衍生工具的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3號	客戶忠誠計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	房地產建築協議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	海外業務淨投資的對沖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8號	客戶資產轉移(自2009年7月1日起採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2008年10月)**	多項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 載入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於2009年5月頒佈)。

## 2.2 會計政策的變更及披露(續)

\*\* 本集團已採用於2008年10月頒佈且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所有改進，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計劃出售附屬公司的控股權益的修訂本除外。

除下文有關採納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的進一步闡釋外，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有關財務報表並無重大財務影響，而有關財務報表所應用的會計政策亦無重大變更。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改變財務報表的呈報及披露方式。經修訂準則規定分開呈報擁有人與非擁有人權益變動。權益變動報表僅載列與擁有人的交易詳情，而非擁有人權益變動則作為獨立項目呈報。此外，該準則新增全面收益表，以一份獨立報表或兩份相關連報表呈報所有已於損益確認的收支項目以及所有其他已直接於權益確認的收支項目。本集團選擇以兩份報表呈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分類報告)列明實體須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分配分類資源及評估表現時取得的實體分部資料呈報經營分類資料。該準則亦規定披露分類提供產品及服務、本集團經營的地域及本集團主要客戶所得收益的資料。本集團確定，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釐定的經營分類與過往按香港會計準則第14號識別的業務分類相同。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經修訂)	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用者的額外豁免的修訂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採納者就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的比較資料所獲有限豁免的修訂本 <sup>4</sup>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集團以現金結算之股份付款交易的修訂本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	業務合併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6</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4號(經修訂)	關聯方披露 <sup>5</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	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供股份類的修訂本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經修訂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財務工具：確認及計量－合資格對沖項目的修訂本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4號(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4號最低資金要求之預付款項的修訂本 <sup>5</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7號	向擁有人分派非現金資產 <sup>1</sup>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9號	以股本工具撤銷金融負債 <sup>4</sup>
於2008年10月頒佈的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所載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計劃出售附屬公司的控股權益的修訂本 <sup>1</sup>
香港詮釋第4號(於2009年 12月經修訂)	租賃－釐定香港土地租賃的租期長短 <sup>2</sup>

除上文所述外，香港會計師公會亦頒佈2009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改進，載列多項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主要旨在除去不一致之處及闡明用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6號的修訂均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均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惟各準則或詮釋均有其個別過渡條款。

<sup>1</sup> 於2009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2010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2010年2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於2010年7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5</sup> 於201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sup>6</sup> 於201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本集團正在評估首次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影響，但仍無法確定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有否重大影響。

### 3. 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和銷售無線通信覆蓋系統設備以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及銷售數碼電視傳輸網路覆蓋產品。本集團的絕大部份產品性質類似，風險和回報也類似。因此，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屬於單一業務分類。

此外，本集團的收入、開支、業績、資產和負債以及資本開支絕大部分來自單一地區，即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經營所在地）。因此，並無呈報地區分類分析。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三名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453,848,000元、人民幣439,763,000元及人民幣184,752,000元，各自均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截至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三名客戶的收入分別為人民幣354,382,000元、人民幣346,824,000元及人民幣88,217,000元，各自均佔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 4. 收入和其他收入

收入，即本集團的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和交易折扣款額後於本年度售出貨品和提供服務的發票淨值。

收入和其他收入分析如下：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b>收入</b>		
生產和銷售無線電信覆蓋系統設備和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1,126,610	811,455
銷售數碼電視傳輸網路覆蓋產品及提供相關工程服務	15,005	6,840
	<u>1,141,615</u>	<u>818,295</u>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5,514	10,551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10	1,087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1,635
來自中國政府的補貼收入	303	1,790
其他	40	4
	<u>5,867</u>	<u>15,067</u>

## 5. 稅前利潤

集團的稅前利潤已扣除／(計入)：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及提供服務之成本*	817,688	581,232
折舊	20,718	12,139
預付土地租賃付款	241	241
無形資產攤銷**	20,094	2,444
土地和樓宇的經營租賃最低租賃款項	1,113	1,68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工資和薪金	58,097	49,482
袍金	796	801
員工福利開支	8,501	7,097
退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47	51
	<u>67,441</u>	<u>57,431</u>
核數師酬金	1,719	1,700
可供出售投資的股息收入	( 10)	( 1,087)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	( 1,635)
研發開支****	32,595	16,817
產品保修成本*****	3,772	2,183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73	1,455
匯兌差異淨額	<u>( 23)</u>	<u>443</u>

\* 年內已售存貨及提供服務之成本包括人民幣28,433,000元(2008年：人民幣21,729,000元)，與直接僱員福利開支和生產活動折舊相關，亦計入各類開支的上述披露總額。

\*\* 年內貿易應收款項減值及無形資產攤銷計入綜合收益表中「一般和行政開支」。

\*\*\*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2008年：無)已沒收可用作扣減未來幾年退休計劃供款的供款。

\*\*\*\* 年內研發開支包括人民幣28,104,000元(2008年：人民幣5,836,000元)，與土地和樓宇的經營租賃租金、研發中心折舊、無形資產攤銷和僱員福利開支相關，亦計入各類開支的上述披露總額。

\*\*\*\*\* 年內產品保修成本計入綜合收益表中「銷售和分銷成本」。

## 6. 所得稅

本集團於期內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利潤，故並無對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2008年：無）。中國應課稅利潤的稅項根據通行稅率計算。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		
年度支出	26,611	21,861
上年撥備不足	434	—
遞延稅項	(1,175)	—
	<u>25,870</u>	<u>21,861</u>
年度稅項支出總額	<u>25,870</u>	<u>21,861</u>

本集團在中國大陸經營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建先創電子有限公司（「福建先創」）自2006年的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內，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且隨後2008年1月1日至2010年12月31日三年可獲減免50%中國企業所得稅。

## 7. 股息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港仙 （約人民幣4.4分）（2008年：無）	<u>30,711</u>	<u>—</u>

擬派本年度末期股息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取得本公司股東的批准。

## 8.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本年度利潤人民幣165,024,000元(2008年：人民幣118,191,000元)及年內已發行普通股698,378,000股(2008年：加權平均數699,713,000股)。

由於截至2009年及2008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發行購股權，且並無已發行的潛在普通股，因此該等年度呈報的每股基本盈利並無作出調整。

## 9.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和應收票據	636,402	285,927
減值	(78)	(1,455)
	<u>636,324</u>	<u>284,472</u>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信貸。信貸期通常為4個月(2008年：3個月)，擁有長期業務關係且付款記錄良好的客戶，信貸期可延長至12個月。結餘不計息，包括通常在客戶最終接受產品後應收的保證金，須於簽訂買賣合同後4至7個月內或給予客戶的1至2年保證期屆滿後支付。

於本集團於結算日的貿易應收款項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364,377	219,545
3個月至6個月	202,787	52,431
6個月至12個月	64,584	9,157
1年以上	4,576	3,339
	<u>636,324</u>	<u>284,472</u>

## 10. 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

本集團於結算日的貿易應付款項和應付票據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2009年	200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3個月以內	136,455	102,330
3個月至6個月	514	27
6個月至12個月	35	—
1年以上	261	—
	<u>137,265</u>	<u>102,357</u>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一般於2至5個月（2008年：2至3個月）內結清。

## 11. 報告日期後事項

董事會建議透過撥充本公司之股份溢價為資本，從而增加本公司股本，據此，本公司將以每持有10股普通股獲發一股紅股為基準向股東配發及發行紅股。根據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合共698,378,000股股份計算，本公司將發行69,837,800股紅股。於紅股發行完成後，本公司之股本將由約69,838,000港元增至約76,822,000港元。

紅股發行及增加本公司股本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及財務回顧

#### 一、經營業績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實現收益為人民幣1,141.6百萬元，比去年同期的人民幣81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323.3百萬元，上升了39.5%。在2009年中國電訊業正式進入3G網路時代，在2009年中國電訊網營運商投放大量資源結合一個成熟的2G網路和一個加急速發展的3G網路。本集團為中國這個全球最大的移動通信市場提供服務，在2009年全力參與2G及3G網路建設，實現收益增長39.5%。

### 按客戶劃分

於本年度，來自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聯通」）的收益為人民幣453.8百萬元，佔本集團銷售收入的39.8%。於本年度，對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中移動」）的銷售收益為人民幣439.8百萬元，佔本集團的銷售收入的38.5%。於本年度，來自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電信」）的收益為人民幣184.8百萬元，佔本集團銷售收入的16.2%。於本年度，對來自其他客戶的收益為人民幣63.2百萬元，佔本集團銷售收入的5.5%。

### 按業務類別劃分

於本年度，來自於2G及3G網路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126.6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98.7%。

於本年度，來自於數碼電視系統集成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5.0百萬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3%。

## 二、毛利

於本年度，本集團實現毛利額人民幣323.9百萬元，比去年的人民幣237.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86.8百萬元，上升了36.6%。

於本年度，毛利率約為28.37%，比去年的28.97%輕微下降了0.6個百分點。現時所有成熟的移動通信產品的平均售價都有下調的壓力，有見及此本集團不時因應中國各電訊網營運商的要求，努力向他們提供各種新產品和新的解決方案，因此本集團在2009年的毛利率保持在與2008年相近的水準。

## 三、研究及開發支出

於本年度，本集團研發開支約為人民幣32.6百萬元，比去年的人民幣16.8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5.8百萬元，上升了94.0%。

在2009年本集團加大產品開發的支出，盡力應各電訊網營運商的要求為他們提供優質的產品和服務。

#### 四、銷售及分銷費用

在2009年本集團盡力控制各項成本，於本年度，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費用約為人民幣43.0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42.2百萬元只增長1.8%。

#### 五、行政開支

於本年度，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99.4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70.6百萬元增長約40.9%。本年度行政開支的增加主因是研發開支和固定資產折舊增加。

#### 六、融資成本

於本年度，本集團沒有發生融資成本。

#### 七、稅項

於本年度，本集團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25.9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21.9百萬元增長約18.3%。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的全資附屬公司福建先創電子有限公司在享受兩年免稅期後，自2008年1月1日起進入三年的減半徵稅期直至2010年12月31日，即須按淨利潤的12.5%繳納所得稅。

#### 八、純利

於本年度，本公司普通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為人民幣165.0百萬元，較去年的人民幣118.2百萬元增長約39.6%。純利率佔總收益的14.5%，與去年比較幾乎相等。

## 展望

現時中國移動通信市場已成為全球移動通信客戶最多的單一市場。

中國移動通信市場正處於一個快速發展的階段，當現時全統的2G全中國村通工程還在進行中，同時新的3G移動通信網絡已中國土地上極速成形，緊緊跟在後面的就是把中國移動通信網絡，中國移動電視網絡和全世界的互聯網聯通的三網合一工程 and 在上海世博場館起步運行的4G網絡。本集團確信不管世界經濟氣候是如何的變化莫測，在中國的移動通信行業一定是欣欣向榮。

在2010年本集團將繼續採取差異化的市場戰略重點發展如下業務：

1. 無線覆蓋業務
2. 無線傳輸業務
3. 無線接入系統業務
4. 數位電視網路覆蓋業務

此外，在2010年本集團將會積極研究和國內及海外的移動通信產品供應商尋求合作機會，加快開通海外市場的步伐。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人民幣145.9百萬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110.2百萬元），其中大部分以人民幣、港元及美元列值。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抵押存款總數是人民幣46.0百萬元（2008年12月31日：人民幣30.3百萬元）。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是人民幣60.4百萬元（2008年12月31日：無）。

平均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期為147天（2008年12月31日：128天）。平均存貨周轉期為144天（2008年12月31日：137天）。整體而言，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為4.91（2008年12月31日：6.69）。

本集團於2009年12月31日的淨資產負債比率為5.1% (2008年12月31日：0%)，乃以計息銀行借款總額除以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總權益得出。

## 庫務政策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交易主要以人民幣為單位，並無重大外匯風險。此外，就適用於本集團的利率而言，於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管理層並無面臨中國貸款利率的任何大幅上升。因此，本集團並未就外匯及利率訂立對沖工具。然而，管理層緊密監察本集團可能遭遇的任何潛在外匯及利率風險，並於必要時使用金融工具作對沖用途。

## 資本開支

截至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約為人民幣22.0百萬元，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提供資金及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中撥付。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已訂約但未撥備之未來資本承擔約為人民幣19.1百萬元，將以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及本集團經營所得現金流撥付。

## 或然負債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 僱員資料

於2009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聘用約1,300名全職僱員。每年，本集團一般根據僱員個人資歷及表現、本集團的業績及市況檢討薪金及工資。本集團為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醫療保險、公積金、教育資助及僱員培訓。本公司採納一項購股權計劃，據此，本公司可向本集團的僱員授出可認購本公司股份的購股權。自採納購股權計劃之日以來，本公司並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 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2007年7月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時發行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相關發行開支後約為人民幣554百萬元（569百萬港元）。所得款項約人民幣457.1百萬元已根據載於2007年6月21日刊發的本公司招股章程（「招股章程」）的建議用途，按下列方式運用：

- 約人民幣110.6百萬元用於中國泉州潯美工業區新設施的二期建設；
- 約人民幣118.7百萬元用於購買生產及測試設備；
- 約人民幣45.1百萬元作為長期研究及開發費用；
- 約人民幣73.0百萬元用於擴大國內銷售及推廣管道；
- 約人民幣35.0百萬元用於建立海外銷售及推廣管道；及
- 約人民幣74.7百萬元用於一般營運資金用途。

## 股息及紅股

董事會建議派發2009年末期股息每股5港仙（2008年：無）。除股息派發外，董事會亦建議派發紅股予2010年6月9日登記在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基準為股東每持有10股現有股份獲派發1股紅股。有關建議案將於2010年6月9日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出。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 企業管治

本公司一直致力達致高水準的企業管理，藉以提高本公司的管理效率，及保障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決定，據他們所知，於2009年財政年度內，除了以下所披露事項外本集團一直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A.2.1條，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責應區分且不應由一人兼任。戴國裕先生基於健康問題，已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二十三日辭任本公司行政總裁。惟會繼續擔任執行董事。由於戴國良先生相當熟悉本集團的業務及運作，故自該日起彼同時擔任本公司主席兼行政總裁。董事會已著手挑選合適人選出任行政總裁一職。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行為守則」)。於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董事確認，於2009年整個年度內，彼等一直遵守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董事即洪維德、林元芳和李紅濱組成。審計委員會主席為洪維德。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0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10年6月4日至2010年6月9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登記任何股份轉讓。為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及獲發紅股，一切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10年6月3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10年6月9日舉行。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將於適當時按上市規則的規定方式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 刊發末期業績公佈及年報

本業績公佈將在聯交所網站及本公司網站([www.centron.com.hk](http://www.centron.com.hk))內刊登。本公司之2009年年報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在適當時候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刊發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內。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戴國良

香港，2010年4月23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戴國良先生、郭則理先生、戴國裕先生及易章濤先生、非執行董事Paul Steven WOLANSKY先生及梁秉聰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洪維德先生，林元芳先生及李紅濱先生。